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600033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目 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2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
五、董事会报告	6
六、重要事项.....	9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5
八、备查文件目录	15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董事会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8 人，董事黄晞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黄晞女士委托董事王敏先生行使表决权。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吴庭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涓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建雄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福建高速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FUJIAN EXPRESSWAY DEVELOPMENT CO.,LTD
公司法定代表人	吴庭锵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高文	冯国栋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东水路 18 号福建交通综合大楼 26 层	福建省福州市东水路 18 号福建交通综合大楼 26 层
电话	0591-87077366	0591-87077366
传真	0591-87077366	0591-87077366
电子信箱	stock@fjgs.com.cn	stock@fjgs.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东水路 18 号福建交通综合大楼 26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01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东水路 18 号福建交通综合大楼 26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fjgs.com.cn
电子信箱	stock@fjgs.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投资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福建高速	600033	

(六)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13,359,603,711.52	12,012,800,168.34	11.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752,866,881.90	6,564,517,053.34	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606	3.5880	-31.42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651,036,511.76	677,676,575.64	-3.93
利润总额	652,707,438.82	679,224,172.41	-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1,309,828.56	380,191,850.71	-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0,187,097.80	379,260,566.35	-2.3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353	0.2570	-47.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1349	0.2563	-47.3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353	0.2570	-47.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3	9.32	减少 3.79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559,510.24	618,497,286.30	-11.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995	0.4180	-52.27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4,754.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66,172.89
所得税影响额	-417,731.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0,464.53
合计	1,122,730.76

一、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36,434,982	51.18			468,217,491		468,217,491	1,404,652,473	51.18
1、国家持股	936,434,982	51.18			468,217,491		468,217,491	1,404,652,473	51.18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93,165,018	48.82			446,582,509		446,582,509	1,339,747,527	48.82
1、人民币普通股	893,165,018	48.82			446,582,509		446,582,509	1,339,747,527	48.8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829,600,000	100			914,800,000		914,800,000	2,744,400,000	1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 2010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1、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829,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计派发红利总额为 182,96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207,740,294.71 元结转下一年度。2、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829,6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2,744,400,000 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2010 年 6 月 11 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持股数量，于 2010 年 6 月 17 日按照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转增比例直接记入股东账户。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70,757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36.16	992,367,729	330,789,243.00	945,112,122	无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国家	17.75	487,112,772	162,370,924.00	459,540,351	无	
银河证券-招行-银河金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35	9,688,112	9,688,112	0	未知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31	8,599,159	2,646,020.00	0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未知	0.27	7,500,000	7,500,000	0	未知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7	7,499,793	7,499,793	0	未知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7	7,378,634	7,378,634	0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6	7,119,632	1,788,158.00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2	6,039,962	6,039,962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22	5,968,905	2,068,132.00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47,255,607	人民币普通股	47,255,607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27,572,421	人民币普通股	27,572,421
银河证券—招行—银河金星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688,112	人民币普通股	9,688,112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599,159	人民币普通股	8,599,15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7,499,793	人民币普通股	7,499,793
中国银行—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78,634	人民币普通股	7,378,63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119,632	人民币普通股	7,119,632
中国农业银行—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6,039,962	人民币普通股	6,039,96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968,905	人民币普通股	5,968,90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与上述其他 9 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确切知悉其他 9 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945,112,122	2012 年 7 月 14 日	0	追加承诺
2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459,540,351	2012 年 7 月 14 日	0	追加承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公司股东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与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高速公路公司”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2010 年 3 月 12 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通过决议，增选李兆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0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因公司独立董事洪波先生连任时间将满 6 年，股东大会同意其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选举徐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因何琨女士辞去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股东大会同意选举聂易彬先生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三、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经营业务属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经营管理行业，主要从事福建省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收费、运营和管理。公司盈利主要来源于所辖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目前，公司运营管理的已通车路段为泉（州）厦（门）高速公路、福（州）泉（州）高速公路和罗（源）宁（德）高速公路，参股投资建设的浦（城）南（平）高速公路已于 2008 年底建成通车，公司资本支出主要用于福泉和泉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

2010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67,220,983.53 元，同比（2009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999,260,164.09 元）下降 3.21%；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964,107,882.03 元，同比下降 3.33%；实现其他业务收入 3,113,101.50 元，同比增长 1.60%；营业成本支出 183,052,393.17 元，同比（2009 年上半年营业成本支出 179,399,302.52 元）增长 2.04%；其中，主营业务成本支出 179,370,788.22 元，同比增长 1.65%；其他业务成本支出 3,681,604.95 元，同比增长 18.86%；管理费用支出 25,383,261.05 元，同比（2009 年上半年管理费用支出 25,552,062.32 元）下降 0.66%，财务费用支出 48,347,429.81 元，同比（2009 年上半年财务费用支出 67,588,127.25 元）下降 28.4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1,309,828.56 元，同比（2009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制净利润 380,191,850.71 元）下降 2.34%。

报告期内，公司所辖各路段业务表现总体符合预期，其中，泉厦路段实现通行费分配收入 338,530,477.68 元，同比增长 5.63%；福泉路段实现通行费分配收入 531,976,231.76 元，同比下滑 9.80%，罗宁路段实现通行费分配收入 93,601,172.59 元，同比增长 8.95%。尽管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21%，但得益于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同比分别下降 0.66% 和 28.47%，公司总体经营业绩平稳，报告期内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的主要因素有：

1、福州至厦门高速公路扩建工程施工影响车流量

今年是福厦高速公路进入扩建全面施工阶段，道路附属设施施工和路面拼接过程会进行车辆限行或分流，根据交通组织方案的要求，交通控制主要针对大型货车，由于货车对收入贡献系数较大，故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福厦路段通行费收入。总体来看，泉厦高速公路预计将于下半年通车，泉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进入尾声，对车流量影响减小，车流量逐步企稳，福泉段正全线进入大面积施工阶段，对车流量的影响较大，福泉高速公路预计将于明年中期通车。随着扩建工程逐步进入施工后期，未来其影响也将陆续减弱。

2、福厦高速铁路通车运营的影响

福厦高速铁路已于 2010 年 4 月正式运营。该高速铁路是福建省境内第一条贯通沿海城市群的铁路，以客运为主兼及货运，路线走向与公司所经营的福厦高速公路大致平行。总体来看，沿海高铁的通车对公司所辖福厦段高速公路收入产生了一定的影响，但影响有限。福厦高速铁路的通车主要对运营性客车造成一定的分流影响，体现在区间大巴客车流量减少，对商务类汽车、私家车自驾出行类车辆和货车影响不大。随着高速铁路的运营常态化、福厦高速公路扩建完成以及私家车保有量的进一步提高，预计其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将逐步减弱。

3、公司参股的浦南高速公路业绩亏损的影响

公司参股 29.78% 的浦南高速公路已于 2008 年 12 月建成通车，尽管浦南高速公路通车时间已一年半，但车流量尚处于逐步培育期。2010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对浦南公司的投资收益-27,267,978.13 元，较去年亏损稍微增加。统计资料显示，浦南高速公路车流量呈逐步上升趋势，但作为新开通路段，车流量基数较少，公司仍需一段时间的持续培育方能盈利。另外，浦南高速公路所处闽西北地区，今年 5、6 月份，遭受了持续特大暴雨袭击，造成了一些路段山体滑坡，影响了车辆正常通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报告期内浦南高速公路的经营业绩。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高速公路经营管理	964,107,882.03	179,370,788.22	81.40	-3.33	1.65	减少 0.90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泉厦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338,530,477.68	5.63
福泉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531,976,231.76	-9.80
罗宁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93,601,172.59	8.95

报告期本公司下辖三条高速公路：分别为福州至泉州高速公路、泉州至厦门高速公路和罗源至宁德高速公路，三条高速均属于国家高速公路网沈海线在福建境内的路段。

3、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报表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增减幅度 (%)	原因
货币资金	148,909,981.78	433,974,968.56	-66%	主要是募集资金使用完毕所致

应收账款	267,394,359.40	173,442,242.59	54%	主要是应收通行费收入增加
预付账款	721,761,289.37	522,280,061.21	38%	主要是福泉高速公路扩建工程预付工程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3,078,483.17	2,515,188.28	22%	主要是福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代垫款增加
固定资产清理	62,944,921.03	-		主要是泉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拆除拟报废的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5,868,468,107.30	4,376,150,531.21	34%	主要是福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投资增加
短期借款	3,167,000,000.00	2,095,000,000.00	51%	主要是福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银行借款增加
应付账款	21,439,507.15	47,001,132.55	-54%	本期支付养护工程款
应付利息	8,432,793.62	6,378,491.61	32%	主要是福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银行借款增加
其他应付款	29,277,650.06	37,497,798.74	-22%	本期支付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954,500.00	75,395,486.43	-22%	主要是兴业银行美元借款变更还款计划所致,由2010年3月至2013年9月分8期还本变更为2013年9月一次还本
实收资本	2,744,400,000.00	1,829,600,000.00	50%	根据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利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的比例转增资本
资本公积	1,719,687,745.50	2,634,487,745.50	-35%	根据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利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的比例转增资本
会计报表项目	期末数	上期数	增减幅度(%)	原因
财务费用	48,347,429.81	67,588,127.25	-28%	主要是本期公司经营周转借款减少
投资收益	-27,267,978.13	-15,731,102.16	73%	主要是上年同期养护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本公司确认投资收益969.78万元,本年度养护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9,268,229.39	-753,488,483.57	119%	主要是福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支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6,643,732.37	246,288,986.06	232%	主要是福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银行借款增加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09	增发	225,050	220,130	220,130		

募集资金总额 225,050 万元扣除发行保荐费用和其它发行费用之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220,130 万元。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的说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根据公司《增发招股意向书》的相关约定,董事会同意以本次募集资金 180,000 万元置换上述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80,000 万元,其余资金均已投资泉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

2、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泉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	否	220,130.27	220,130.27	是	按期建设中	0	0	是	工程未完工	未发生变更

截至 2010 年 3 月 1 日,公司已将本次增发的全部募集资金 220,130.27 万元使用完毕,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 日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福厦高速扩建工程包括泉厦高速扩建工程和福泉高速扩建工程,其中泉厦高速扩建工程由本公司投资建设,福泉高速扩建工程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福泉公司投资建设。

2007 年 7 月 17 日,本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福州至厦门高速公路扩建工程的议案》。2008 年 5 月 8 日,福建省人民政府下发《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福泉、泉厦高速公路扩建项目经营年限的批复》(闽政文[2008]168 号),同意本公司福厦、泉厦高速公路扩建项目作为经营性收费公路项目进行建设和经营,扩建后收费年限 25 年,分别自福泉、泉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全路段建成通车之日起计算。

根据交通部《关于泉州至厦门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交公路发[2008]464 号),泉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项目路线全长 81.88 公里,初步设计概算 65.95 亿元,工程于 2007 年底开工,预计 2010 年建成通车。根据交通部《关于福州至泉州公路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交公路发[2009]134 号),福泉高速公路扩建工程项目路线全长 142.37 公里,初步设计概算 90.43 亿元,工程于 2007 年底开工,预计 2011 年建成通车。报告期内,福厦高速扩建工程各项工作进展顺利,福泉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实际已完成投资 239,598.61 万元,占预算总投资额比例为 26.50%;泉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实际已完成投资 340,633.78 万元,占预算总投资额比例为 51.65%。

六、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规的要求,不断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加强信息披露工作,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较为完善,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日常管理工作中,严格贯彻落实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治理情况如下:

1、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董监事会换届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地位平等，充分行使和享有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徐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聂易彬先生为公司监事。

2、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公司共有九名董事，其中三名独立董事，公司的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所有董事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知悉董事履行职责、权力和义务，能以勤勉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会议，对所议事项充分表达明确的意见，能根据全体股东的利益，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公司确保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客观地履行董事职责。报告期内，公司更换了一名独立董事，洪波先生因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年限接近 6 年，董事会已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五届八次会议审议同意洪波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意更换徐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3、公司严格按照法定程序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设七名监事，其中三名是职工监事，公司的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所有监事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知悉监事履行职责、权力和义务，能以勤勉负责的态度出席监事会会议、履行职责，对董事会日常运作、公司审计、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管人员日常经营行为进行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增选李兆深同志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0 年 3 月 15 日五届五次监事会审议同意何琨女士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同意选举聂易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其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一致。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工作勤勉、尽责，定期向董事会和监事会报告工作。

5、公司控股股东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要求规范股东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6、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所有股东获取信息的机会平等。着力做好股东来访、电访和信访工作，按照来访类别建档备案，最大程度地维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设立专门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的专门机构和人员，以进一步规范和持续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7、关于关联交易。公司所有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定价依据公开披露，关联董事、关联股东严格遵守回避表决制度。金额重大的关联交易议案事先提交独立董事审核，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均认真、勤勉、客观和公正地就各项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没有就公司任何一项关联交易发表否定意见。

(二)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2010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年度利润分配方案：1、公司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829,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 元（含税），本次派发红利总额为 182,96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207,740,294.71 元结转下一年度。2、公司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

股本 1,829,6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2,744,400,000 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2010 年 6 月 11 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持股数量，已于 2010 年 6 月 17 日按照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转增比例直接记入股东账户。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已于 2010 年 6 月 23 日派发。截至本报告期末，除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外，其余股东现金股利已支付完毕。详情请参阅 2010 年 6 月 8 日《2009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三)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09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二〇〇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进行了修改：公司应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二）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09 年度现金分红，以 1,829,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本次派发红利总额为 182,960,000 元。详情请参阅 2010 年 6 月 8 日《2009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四)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六)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七)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八)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福建三顺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泉厦高速公路日常养护	招标定价	3,707,538.00	20.38	按工程进度分期结算

福州川达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福泉高速公路日常养护支出	招标定价	5,703,654.00	31.35	按工程进度分期结算
福州川达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福泉高速公路专项工程支出	招标定价	5,972,288.00	32.83	按工程进度分期结算
福泉经营服务公司（注 1）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福泉高速公路综合服务费	协议定价	1,000,000.00	100	每年分次结算
福泉经营服务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福泉公司交通接送服务	协议定价	115,000.00	100	每年分次结算
宁德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罗宁高速公路日常养护支出	招标定价	2,018,298.00	11.09	按工程进度分期结算
宁德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接受劳务	罗宁高速公路路产修复支出	招标定价	789,325.00	4.34	按工程进度分期结算
省高速公路公司	母公司	接受劳务	行业管理费	注 2	9,641,078.00	100	每月一次性结算

注 1：福泉经营服务公司全称为福建省福泉高速公路经营服务有限公司

注 2：福建省财政厅闽财建[2008]179 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有关管理费问题的批复》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省高速公路公司	母公司	-19,925	72,250.00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元）		-19,925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元）		72,25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根据《转发福建省物价局等关于重新核对高速公路非接触式 IC 通行卡遗失、损坏赔偿收费的函》（闽高征〔2003〕1 号）的规定，各路段公司 IC 通行卡赔偿款需统一上解到省财政厅预算外资金专户，省财政厅回拨的 IC 通行卡赔偿款通过省高速公路公司下拨各路段公司，本公司将未收回的 IC 通行卡赔偿款列作应收账款。			
关联债权债务清偿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 IC 卡赔偿收入余额减少 19925 元。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重大影响			

(九)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福建省国土资源厅	本公司	泉厦高速公路占地土地使用权	599	1999-7-1	2029-6-30	否	
福泉经营服务公司	福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福泉高速公路土地使用权	1,360	2001-10-31	2031-10-30	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国土资源厅	本公司	罗宁高速公路占地土地使用权	340.69	2008-1-1	2028-3-31	否	

租赁情况说明:

① 根据本公司与福建省国土资源厅签订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书》及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2000]252 号文《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收回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划拨土地使用权的通知》，本公司自 1999 年 7 月 1 日起向福建省国土资源厅租用泉厦高速公路占地土地使用权，租期 30 年，每年租金为 599 万元，本报告期未发生支付。

② 根据福建省国土资源厅闽国土资函[2002]317 号文《福建省国土资源厅关于福建省福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福泉高速公路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和批准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的函》，本公司子公司福泉公司向福泉经营服务公司租赁福泉高速公路土地使用权 10,832,466.29 平方米，从 2001 年 10 月 31 日起至 2031 年 10 月 30 日共计 30 年，土地使用权租赁费每年 1,360 万元。该项土地使用权租赁费由福泉公司直接支付给福建省财政厅，本报告期未发生支付。

③ 根据本公司与福建省国土资源厅签订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书》，本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向福建省国土资源厅租用罗宁高速公路占地土地使用权，租期 20.25 年，每年租金为 340.69 万元，本报告期未发生支付。

2、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担保事项。

3、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1) 省高速公路公司承诺，其所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2)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承诺，其所持有的原非流通股股份自改革方	各项承诺均按约履行。其中第

<p>案实施之日起，在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p> <p>(3) 在本次改革方案实施后，省高速公路公司和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承诺将在 2006 年至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提议并赞同福建高速进行现金分红，每年现金分红的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70%。</p> <p>(4) 在本次改革方案实施后，省高速公路公司和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承诺将提议并赞同福建高速 2006 年中期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议案：福建高速向全体股东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每 10 股转增 5 股。</p> <p>(5) 在本次改革方案实施后，省高速公路公司承诺：①在浦城—南平高速公路通车时将所持有的南平浦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浦南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给福建高速，以支持福建高速控股浦南公司；②福建高速对省高速公路公司所拥有的已通车路段享有优先购买权；③在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后将在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把国家高速公路主干线沈阳—海口线福建境内的罗源—宁德高速公路注入福建高速。</p>	<p>(1)、(2)、(3)、(4)、(5) ③项已履行完毕。其余各项均按约履行中。</p>
--	--

特别说明：2009 年 11 月 26 日，省高速公路公司和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承诺：对其持有的在福建高速股权分置改革中形成的总计 936,434,982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自可申请解除限售之日（2009 年 7 月 14 日）起，自愿继续锁定三年。

(十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经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的境内审计机构，从事会计报表审计、咨询以及其他与公司投、融资有关的业务，聘期一年。

(十二)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其他重大事项请见附注九-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福建高速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7 日	www.sse.com.cn
福建高速年报摘要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7 日	www.sse.com.cn
福建高速年报		2010 年 3 月 17 日	www.sse.com.cn
福建高速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7 日	www.sse.com.cn
福建高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7 日	www.sse.com.cn
福建高速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7 日	www.sse.com.cn

福建高速 2010 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3 月 17 日	www.sse.com.cn
福建高速第一季度季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27 日	www.sse.com.cn
福建高速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27 日	www.sse.com.cn
福建高速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4 月 27 日	www.sse.com.cn
福建高速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0 年 5 月 12 日	www.sse.com.cn
福建高速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5 月 20 日	www.sse.com.cn
福建高速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0 年 5 月 20 日	www.sse.com.cn
福建高速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0 年 6 月 8 日	www.sse.com.cn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报表附后）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

吴庭锵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24 日

附：财务会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8,909,981.78	433,974,968.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7,394,359.40	173,442,242.59
预付款项		721,761,289.37	522,280,061.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78,483.17	2,515,188.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81,990.10	2,410,002.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43,326,103.82	1,134,622,463.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58,874,790.45	886,142,768.5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363,581,943.59	5,553,369,607.70
在建工程		5,868,468,107.30	4,376,150,531.2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62,944,921.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4,748.00	425,826.00
开发支出			
商誉		62,015,533.59	62,015,533.59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563.74	73,437.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16,277,607.70	10,878,177,704.83
资产总计		13,359,603,711.52	12,012,800,168.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67,000,000.00	2,09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439,507.15	47,001,132.55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9,968,638.33	31,886,761.70
应交税费		137,801,328.18	145,813,151.23
应付利息		8,432,793.62	6,378,491.61
应付股利		32,474,184.80	
其他应付款		29,277,650.06	37,497,798.7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954,500.00	75,395,486.4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85,348,602.14	2,438,972,822.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74,502,761.91	1,576,686,459.15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846,104.33	62,235,436.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39,348,866.24	1,638,921,895.77
负债合计		5,124,697,468.38	4,077,894,718.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44,400,000.00	1,829,600,000.00
资本公积		1,719,687,745.50	2,634,487,745.5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5,649,487.60	585,649,487.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03,129,648.80	1,514,779,820.2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52,866,881.90	6,564,517,053.34
少数股东权益		1,482,039,361.24	1,370,388,396.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34,906,243.14	7,934,905,450.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359,603,711.52	12,012,800,168.34

法定代表人：吴庭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涓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建雄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310,487.09	397,194,390.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1,791,608.51	62,728,103.50
预付款项		284,371,178.57	271,902,890.3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02,574.04	1,050,050.88
存货		420,774.50	494,259.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31,296,622.71	733,369,694.8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25,000,000.00	625,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752,149,192.41	2,779,417,170.5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96,080,409.88	1,602,551,116.07
在建工程		3,406,339,882.90	2,651,963,859.8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62,949,021.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663.62	37,324.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42,540,169.84	7,658,969,470.90
资产总计		8,773,836,792.55	8,392,339,165.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0,000,000.00	1,17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928,538.10	17,703,662.37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8,989,194.22	19,246,463.18
应交税费		55,326,901.50	54,949,681.23
应付利息		6,380,829.62	5,051,829.06
应付股利		32,474,184.80	

其他应付款		5,552,784.13	13,121,461.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954,500.00	75,395,486.4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84,606,932.37	1,355,468,583.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74,202,761.91	1,576,386,459.15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768,140.88	20,048,918.3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2,970,902.79	1,596,435,377.53
负债合计		3,377,577,835.16	2,951,903,961.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44,400,000.00	1,829,600,000.00
资本公积		1,719,685,421.94	2,634,485,421.9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5,649,487.60	585,649,487.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6,524,047.85	390,700,294.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96,258,957.39	5,440,435,204.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773,836,792.55	8,392,339,165.75

法定代表人：吴庭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涓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建雄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967,220,983.53	999,260,164.09
其中: 营业收入		967,220,983.53	999,260,164.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8,916,493.64	305,852,486.29
其中: 营业成本		183,052,393.17	179,399,302.5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116,905.63	33,205,556.3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5,383,261.05	25,552,062.32
财务费用		48,347,429.81	67,588,127.25
资产减值损失		16,503.98	107,437.89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7,267,978.13	-15,731,102.16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267,978.13	-25,428,917.86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651,036,511.76	677,676,575.64
加: 营业外收入		1,745,020.17	1,697,545.70
减: 营业外支出		74,093.11	149,948.93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170.35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2,707,438.82	679,224,172.41
减: 所得税费用		169,746,645.99	175,482,123.63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482,960,792.83	503,742,048.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1,309,828.56	380,191,850.71
少数股东损益		111,650,964.27	123,550,198.07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353	0.257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353	0.2570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吴庭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涓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郑建雄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40,060,207.18	321,563,011.58
减：营业成本		60,756,036.44	56,978,439.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279,736.90	10,678,497.8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927,048.62	12,058,958.09
财务费用		37,049,956.62	48,404,242.74
资产减值损失		-62,643.37	25,008.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267,978.13	-15,731,102.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267,978.13	-25,428,917.8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842,093.84	177,686,763.09
加：营业外收入		1,241,548.60	191,753.72
减：营业外支出		30,056.41	63,648.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170.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3,053,586.03	177,814,867.88
减：所得税费用		54,269,832.89	48,386,492.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783,753.14	129,428,375.36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吴庭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涓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建雄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8,669,878.93	955,067,734.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8,520.60	19,655,166.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4,068,399.53	974,722,900.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441,006.56	36,310,565.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454,302.17	42,873,666.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422,631.33	254,897,450.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90,949.23	22,143,932.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508,889.29	356,225,614.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559,510.24	618,497,286.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21,966.00	477,3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1,966.00	477,37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0,890,195.39	703,963,853.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2,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0,890,195.39	753,965,853.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9,268,229.39	-753,488,483.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82,000,000.00	2,360,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2,000,000.00	2,360,1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27,102,000.00	1,819,342,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7,532,167.63	294,469,013.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2,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5,356,267.63	2,113,811,013.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6,643,732.37	246,288,986.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5,064,986.78	111,297,788.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3,974,968.56	148,776,990.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909,981.78	260,074,778.89

法定代表人：吴庭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涓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建雄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9,088,114.63	299,681,875.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686.21	4,556,769.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336,800.84	304,238,644.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21,993.72	13,167,999.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717,605.75	18,345,620.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644,368.26	83,651,570.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40,736.23	7,763,402.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324,703.96	122,928,59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012,096.88	181,310,051.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9,426.00	417,4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9,426.00	417,47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8,579,964.53	279,003,073.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2,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8,579,964.53	329,005,073.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090,538.53	-328,587,603.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0	1,7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000,000.00	1,7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7,102,000.00	1,229,852,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6,981,361.91	274,401,552.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2,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4,805,461.91	1,504,253,552.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194,538.09	195,746,447.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883,903.56	48,468,895.2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7,194,390.65	43,037,777.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10,487.09	91,506,672.70

法定代表人: 吴庭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涓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郑建雄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29,600,000.00	2,634,487,745.50			585,649,487.60		1,514,779,820.24		1,370,388,396.97	7,934,905,450.3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29,600,000.00	2,634,487,745.50			585,649,487.60		1,514,779,820.24		1,370,388,396.97	7,934,905,450.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14,800,000.00	-914,800,000.00					188,349,828.56		111,650,964.27	300,000,792.83
(一) 净利润							371,309,828.56		111,650,964.27	482,960,792.8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71,309,828.56		111,650,964.27	482,960,792.8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82,960,000.00			-182,9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2,960,000.00			-182,96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14,800,000.00	-914,8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14,800,000.00	-914,8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44,400,000.00	1,719,687,745.50			585,649,487.60		1,703,129,648.80		1,482,039,361.24	8,234,906,243.1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79,600,000.00	783,185,036.26			562,547,964.93		1,099,511,780.83		1,149,782,212.52	5,074,626,994.5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79,600,000.00	783,185,036.26			562,547,964.93		1,099,511,780.83		1,149,782,212.52	5,074,626,994.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8,251,850.71		123,550,198.07	281,802,048.78
(一) 净利润							380,191,850.71		123,550,198.07	503,742,048.7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80,191,850.71		123,550,198.07	503,742,048.7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21,940,000.00			-221,9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1,940,000.00			-221,94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末余额	1,479,600,000.00	783,185,036.26			562,547,964.93		1,257,763,631.54		1,273,332,410.59

法定代表人：吴庭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涓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建雄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29,600,000.00	2,634,485,421.94			585,649,487.60		390,700,294.71	5,440,435,204.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829,600,000.00	2,634,485,421.94			585,649,487.60		390,700,294.71	5,440,435,204.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4,800,000.00	-914,800,000.00					-44,176,246.86	-44,176,246.86
（一）净利润							138,783,753.14	138,783,753.1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8,783,753.14	138,783,753.1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82,960,000.00	-182,9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2,960,000.00	-182,96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14,800,000.00	-914,8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14,800,000.00	-914,8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44,400,000.00	1,719,685,421.94			585,649,487.60		346,524,047.85 5,396,258,957.3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79,600,000.00	783,182,712.70			562,547,964.93		404,726,590.64	3,230,057,268.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479,600,000.00	783,182,712.70			562,547,964.93		404,726,590.64	3,230,057,268.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511,624.64	-92,511,624.64
(一)净利润							129,428,375.36	129,428,375.3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9,428,375.36	129,428,375.3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21,940,000.00	-221,94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1,940,000.00	-221,94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9,600,000.00	783,182,712.70			562,547,964.93		312,214,966.00	3,137,545,643.63

法定代表人:吴庭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涓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建雄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体[1999]14 号文批复同意，由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高速公路公司）联合福建省汽车运输总公司、福建省公路物资公司、福建福通对外经济合作公司和福建省畅达交通经济技术开发公司等四家单位共同发起设立。省高速公路公司以经评估确认的泉厦高速公路经营性净资产 739,675,931.33 元（其中包括交通部以车辆购置附加费等形式投资地方公路建设形成的经营性净资产）折股投入，其余股东以现金 2,500,000.00 元投资，上述出资按 65.34838%的比例折合股本 48,500 万股。本公司于 1999 年 6 月 28 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500001002071，法人代表为吴庭锵。本公司住所：福建省福州市东水路 18 号省交通综合大楼。

2000 年 6 月 2 日，交通部以交函财[2000]131 号文、交通部财务司财会字[2000]82 号文决定将其对泉厦高速公路投资折股形成的本公司股权 158,136,136 股委托给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管理，并由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相应地享有发起人权利、承担发起人义务，有鉴于此，福建省人民政府于 2000 年 6 月 29 日以闽财体股[2000]13 号文同意将省高速公路公司持有的上述股权变更为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持有。

2000 年 12 月 2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证监发行字[2000]190 号《关于核准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0,000 万股。本公司于 2001 年 1 月 5 日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采用上网定价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0 万股。此次发行的股票每股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发行价格为每股 6.66 元，发行后股本变更为 68,500 万股。

2003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根据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分红送股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送股后总股本增至 82,200 万股。2004 年 6 月 3 日，本公司根据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分红送股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送股后总股本增至 98,640 万股。

2006 年 7 月 12 日，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获得所持有公司非流通股的上市流通权，向公司流通股股东执行对价安排，以总股本 98,640 万股为基数，非流通股股东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2.5 股股票对价，非流通股股东共支付 7,200 万股股票给流通股股东。实施股改后，本公司总股本 98,640 万股不变。

2006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根据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资本公积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2006 年 9 月 19 日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转增股本后总股本增至 147,960 万股。

2009 年 7 月 2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证监许可[2009]666 号《关于核准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公开增发股票不超过 35,000 万股。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 日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35,000 万股，此次发行的股票每股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发行价格为每股 6.43 元，发行后股本变更为 182,960 万股。

2010 年 6 月 17 日，本公司根据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74,440 万股。

本公司属交通运输行业，本公司经营范围为：投资开发、建设、经营公路等。

本公司的母公司暨集团最终母公司为省高速公路公司。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为应收款项（相关说明见本附注二之（十））。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

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1)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2)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A.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B.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C.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企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单个欠款单位金额在 500 万元的应收账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不含本公司员工暂借款、备用金及本公司存放其他单位押金等），确定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0%—100%。

3. 各类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及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后，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确定计提比例如下：

类别	风险特征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项	0	0	0	0	0	0
福建省高速公路资金结算管理委员会通行费收入清算中心收入分配款	0	0	0	0	0	0
本公司员工暂借款、备用金及本公司存放其他单位押金	0	0	0	0	0	0
其他	5%	10%	30%	50%	80%	100%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储备的维修用备品配件及低值易耗品等项目。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

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二之（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

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高速公路路产按工作量法（即车流量法）计提折旧，根据 2005 年 3 月交通部公路科学研究所出具的《泉州—厦门高速公路交通量预测报告》和《福州—泉州高速公路交通量预测报告》，泉州至厦门车辆通行费收费权剩余年限内（24 年 6 个月，从 2005 年 1 月至 2029 年 6 月）的预计总车流量（收费口径）为 421,236,097 辆，福州至泉州车辆通行费收费权剩余年限内（26 年 10 个月，从 2005 年 1 月至 2031 年 10 月）的预计总车流量（收费口径）为 396,796,910 辆。根据 2006 年 12 月福建省交通规划设计院出具的《罗源至宁德高速公路交通量预测报告》，罗源至宁德车辆通行费收费权剩余年限内（243 个月，从 2007 年 7 月至 2028 年 3 月）的预计总车流量（收费口径）336,409,786 辆。

实际车流量与预测车流量的差异，本公司每三年将根据实际车流量重新预测剩余收费期限的车流量，并调整以后年度每标准车流量应计提的折旧，以保证路产价值在经营期限内全部收回。福厦高速公路在扩建期间车流量暂不进行重新预测。

除高速公路路产以外的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的原价、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确定其折旧率。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除高速公路路产以外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可使用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0%-5%	2.86%~5%
管理系统	7~8	3%-5%	11.88%~13.86%
机械设备	8	3%-5%	11.88%~12.13%
运输工具	8	3%-5%	11.88%~12.13%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3%-5%	19.00%~19.40%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

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十六）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主要为计算机软件。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净残值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软件	—	3~8 年	平均年限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七）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十八）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十九）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

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主要营业收入确认

本公司主要营业收入系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入。

根据福建省政府闽政[1997]297 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莆泉厦漳高速公路经营管理体制方案的通知》和省政府[1997]211 号专题会议纪要“同意成立省高速公路收费结算管理委员会”的精神，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交通厅、福建省高速公路建设总指挥部联合下文《关于成立福建省高速公路通行费收费结算管理委员会的通知》（闽交财[1999]147 号），确定福建省高速公路通行费收费结算管理委员会负责研究制定高速公路通行费收费结算分配办法。经福建省高速公路通行费收费结算管理委员会的研究决定，“同三线”福建省内已通车路段实行“联网收费，统一分配，按月清算”。

从 2005 年 12 月起，福建省高速公路通行费收费结算管理委员会更名为福建省高速公路资金结算管理委员会，通行费收入通过其下设的“通行费收入清算中心”进行清算分配。

2009 年，福建省高速公路资金结算管理委员会讨论通过了《福建省联网高速公路通行费结算分配暂行办法》（闽高结算[2009]1 号），福建省联网高速公路各路段公司应享有的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入，按路段里程、投资、费率三个分配因素对通行费收入进行结算分配。全月各通行车

辆缴纳的通行费收入的 80%按里程、费率（车型：元/标准小行车*公里；计重：元/吨*公里）两因素分配到各路段公司，参与分配的联网高速公路通行费总收入的 20%按投资因素（各路段公司投资额占全省高速公路总投资额的比例）分配到各路段公司。

有实际车辆通行产生的通行费收入，包括电脑售票收入、人工售票收入和补交款收入，采用“一车一拆”的方式进行实时分配。无实际车辆通行产生的其他收入，包括溢款收入和利息按月进行分配。免费车无通行费收入，不参与分配。

本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罗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福建省福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泉公司”）均按福建省高速公路资金结算管理委员会通行费收入清算中心的清算分配结果确认通行费收入。

（二十）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

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本公司目前所涉及的租赁均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四）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 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营业税	车辆通行费收入、房屋租金收入等	3%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营业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营业税额	4%	

注：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按 3%计缴营业税，其他营业收入按 5%计缴营业税。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3. 房产税

自用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5%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出租房产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4.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均系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经营范围
福泉公司	控股子公司	福州	公路管理与养护	8,000.00 万元	陈斌	公路投资、开发、建设经营
罗宁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州	公路管理与养护	3,000.00 万元	熊向荣	公路投资、开发、建设经营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直接	间接				
福泉公司	63.06		63.06	1,366,845,137.44	—	是
罗宁公司	100		100	526,429,264.52	625,000,000.00	是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福泉公司	有限公司	73188611-6	1,482,039,361.24	—	—	
罗宁公司	有限公司	66927918-9	—	—	—	

(二) 合并范围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现金	69,335.80	62,990.48
银行存款	148,840,645.98	433,911,978.08
其中：待上解通行费收入专户存款	3,531,644.00	12,650,990.27
待上解路政赔偿收入专户存款	119,986.00	158,307.00
合 计	148,909,981.78	433,974,968.56

注：本公司货币资金期末账面余额比年初账面余额大幅减少的主要原因系去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所致；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抵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262,292,196.08	98.00 %			262,292,196.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5,370,694.28	2.00%	268,530.96	5.00%	5,102,163.32
合 计	267,662,890.36	100.00%	268,530.96	0.10%	267,394,359.40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68,927,113.43	97.26%			168,927,113.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4,754,810.95	2.74%	239,681.79	5.04%	4,515,129.16
合 计	173,681,924.38	100.00%	239,681.79	0.14%	173,442,242.59

（2）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67,662,890.36	100.00%	268,530.96	267,394,359.40
合 计	267,662,890.36	100.00%	268,530.96	267,394,359.40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73,643,099.38	99.98%	235,799.29	173,407,300.09
1—2 年（含）	38,825.00	0.02%	3,882.50	34,942.50
合 计	173,681,924.38	100.00%	239,681.79	173,442,242.59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期末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福建省高速公路资金 结算管理委员会	262,292,196.08	—	—	按照通行费收费结算分配办法 规定，通行费收入由省高速公 路资金结算管理委员会统一结 算、分配
合 计	262,292,196.08	—	—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省高速公路公司	72,250.00	3,608.75	92,175.00	6,550.00
合 计	72,250.00	3,608.75	92,175.00	6,550.00

注: 根据《转发福建省物价局等关于重新核对高速公路非接触式 IC 通行卡遗失、损坏赔偿收费的函》(闽高征〔2003〕1 号) 的规定, 各路段公司 IC 通行卡赔偿款需统一上解到省财政厅预算外资金专户, 省财政厅回拨的 IC 通行卡赔偿款通过省高速公路公司下拨各路段公司, 本公司将未收回的 IC 通行卡赔偿款列作应收账款。

(5)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福建省高速公路资金 结算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262,292,196.08	一年以内	97.99%
福建省路政管理总队	非关联方	5,298,444.28	一年以内	1.98%
省高速公路公司	母公司	72,250.00	一年以内	0.03%
合 计		267,662,890.36		100.00%

(6)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其他关联方欠款情况。

(三)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 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 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3,120,207.22	100.00%	41,724.05	1.34%	3,078,483.17
合 计	3,120,207.22	100.00%	41,724.05	1.34%	3,078,483.17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569,257.52	100.00%	54,069.24	2.10%	2,515,188.28
合计	2,569,257.52	100.00%	54,069.24	2.10%	2,515,188.28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3,074,028.56	98.52%	35,428.35	3,038,600.21
1—2 年 (含)	25,778.66	0.83%	1,795.70	23,982.96
2—3 年 (含)	15,000.00	0.48%	4,500.00	10,500.00
3—4 年 (含)				
5 年以上	5,400.00	0.17%		5,400.00
合计	3,120,207.22	100.00%	41,724.05	3,078,483.17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396,078.86	93.26%	25,773.54	2,370,305.32
1—2 年 (含)	117,778.66	4.58%	3,295.70	114,482.96
2—3 年 (含)				
3—4 年 (含)	50,000.00	1.95%	25,000.00	25,000.00
5 年以上	5,400.00	0.21%		5,400.00
合计	2,569,257.52	100.00%	54,069.24	2,515,188.28

(3)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欠款。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主要余额列示如下:

款项内容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福厦漳高速公路扩建工程代垫款	526,362.04	一年以内	16.87%
车道备用金及职工内部借款	1,509,763.25	一年以内	48.39%
代垫及暂付款项	708,566.94	一年以内	22.71%
合计	2,744,692.23		87.97%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21,761,289.37	100.00%	522,280,061.21	100.00%
合 计	721,761,289.37	100.00%	522,280,061.21	100.00%

(2)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泉州市高速公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58,846,638.43	49.72%	2009 年与 2010 年	未达到结算条件
福州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523,868.09	11.71%	2009 年与 2010 年	未达到结算条件
莆田市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89,136,232.42	26.20%	2009 年与 2010 年	未达到结算条件
厦门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653,747.43	11.73%	2010 年	未达到结算条件
福建福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0	0.15%	2009 年	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 计		718,260,486.37	99.51%		

(3) 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存货种类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材料	2,173,529.10	2,403,172.87
低值易耗品	8,461.00	6,830.00
减: 存货跌价准备		
合 计	2,181,990.10	2,410,002.87

(2) 期末各项存货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情形, 故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六) 对联营企业投资

本公司主要联营企业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 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
浦南公司	有限公司	南平	林明庆	公路管理与养护	29.78%	29.78%	6,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组织机构代码	
浦南公司	1,001,557.88	717,378.20	284,179.68	14,181.54	-9,156.47	76619490-2	

注: 浦南公司系南平浦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的简称。

(七)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额 (减少以“-” 号填列)	期末账面余额
养护公司	成本法	14,220,000.00	14,220,000.00		14,220,000.00
浦南公司	权益法	940,000,000.00	871,922,768.58	-27,267,978.13	844,654,790.45
合计		954,220,000.00	886,142,768.58	-27,267,978.13	858,874,790.45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 准备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养护公司	14.22%	14.22%			
浦南公司	29.78%	29.78%			
合计					

注：养护公司系福建省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的简称。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7,055,425,150.86	274,429,697.54	418,479,361.67	6,911,375,486.73
1、泉厦高速公路	2,061,800,000.00		85,328,136.00	1,976,471,864.00
2、福泉高速公路	3,301,309,361.00			3,301,309,361.00
3、罗宁高速公路	1,210,706,315.33			1,210,706,315.33
4、房屋及建筑物	123,302,031.86			123,302,031.86
5、机电系统	156,674,923.49		156,674,923.49	
6、收费设备	107,707,039.46		107,707,039.46	
7、机械设备	39,147,391.29	6,202,662.94	106,000.00	45,244,054.23
8、运输工具	38,399,256.30	1,699,101.00	4,174,594.27	35,923,763.03
9、路政管理系统	30,000.00		30,000.00	
10、应急联动系统	15,000.00		15,000.00	
11、管理系统		266,323,390.60	62,688,700.00	203,634,690.60
12、办公及其他设备	16,333,832.13	204,543.00	1,754,968.45	14,783,406.6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02,055,543.16	306,472,135.31	260,734,135.33	1,547,793,543.14
1、泉厦高速公路	535,761,192.99	38,953,778.27	23,784,728.51	550,930,242.75
2、福泉高速公路	641,621,726.06	53,964,475.88		695,586,201.94
3、罗宁高速公路	77,805,585.30	18,422,482.15		96,228,067.45
4、房屋及建筑物	20,143,118.01	2,336,511.75		22,479,629.76
5、机电系统	122,159,807.06		122,159,807.06	
6、收费设备	51,514,259.57		51,514,259.57	
7、机械设备	21,353,285.63	4,121,469.35	96,354.00	25,378,400.98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8、运输工具	21,134,197.24	1,642,025.59	2,185,749.44	20,590,473.39
9、路政管理系统				
10、应急联动系统				
11、管理系统		186,211,851.60	59,793,660.46	126,418,191.14
12、办公及其他设备	10,562,371.30	819,540.72	1,199,576.29	10,182,335.73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5,553,369,607.70			5,363,581,943.59
1、泉厦高速公路	1,526,038,807.01			1,425,541,621.25
2、福泉高速公路	2,659,687,634.94			2,605,723,159.06
3、罗宁高速公路	1,132,900,730.03			1,114,478,247.88
4、房屋及建筑物	103,158,913.85			100,822,402.10
5、机电系统	34,515,116.43			
6、收费设备	56,192,779.89			
7、机械设备	17,794,105.66			19,865,653.25
8、运输工具	17,265,059.06			15,333,289.64
9、路政管理系统	30,000.00			
10、应急联动系统	15,000.00			
11、管理系统				77,216,499.46
12、办公及其他设备	5,771,460.83			4,601,070.95

注 1：为加强固定资产日常管理，本期初对固定资产进行重分类，机电系统 156,674,923.49 元、收费设备 107,707,039.46 元、路政管理系统 30,000.00 元、应急联动系统 15,000.00 元、办公及其他设备 20,000.00 元等重分类为管理系统 264,446,962.95 元，并同时结转相应累计折旧。

注 2：本期计提折旧 66,198,426.51 元，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为 198,771.00 元

(2) 固定资产无未办妥相关产权证的情况。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工程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福泉高速公路扩建工程	2,395,986,141.38		2,395,986,141.38	1,669,648,758.49		1,669,648,758.49
福泉高速公路福州路政大队综合楼	67,000.00		67,000.00	67,000.00		67,000.00
泉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	3,406,337,782.90		3,406,337,782.90	2,651,963,859.83		2,651,963,859.83

工程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泉厦高速公路泉州片区增设停车库及厦门路政办公楼改造工程	2,100.00		2,100.00			
罗宁高速公路宁德互通扩建工程	48,524,208.42		48,524,208.42	37,216,383.29		37,216,383.29
福泉高速公路 SDH 改造升级工程	1,883,617.00		1,883,617.00	1,873,017.00		1,873,017.00
福泉高速公路秀宅基地配套工程	120,000.00		120,000.00			
福泉高速公路 ECT 网点电子收费发行设备				198,771.00		198,771.00
罗宁高速公路飞鸾所房建扩建工程	1,191,235.00		1,191,235.00	1,116,619.00		1,116,619.00
罗宁高速公路 A K 1 6 6 改造工程	10,571,366.60		10,571,366.60	10,571,366.60		10,571,366.60
罗宁高速公路罗源服务区建设工程	298,546.00		298,546.00	266,426.00		266,426.00
罗宁高速公路飞鸾岭隧道 B 洞通风、照明系统改造工程	2,044,491.00		2,044,491.00	2,044,491.00		2,044,491.00
罗宁高速公路 ETC 车道系统建设项目	1,183,839.00		1,183,839.00	1,183,839.00		1,183,839.00
罗宁高速公路 AK2005+595-AK2016+985 爬坡车道加宽及改造	253,280.00		253,280.00			
罗宁高速公路水古所房建工程	4,500.00		4,500.00			
合 计	5,868,468,107.30		5,868,468,107.30	4,376,150,531.21		4,376,150,531.21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资金来源	年初金额		本期增加额	
			金额	其中： 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 利息资本化
福泉高速公路 扩建工程	90.43 亿元	自筹/贷 款	1,669,648,758.49	5,084,748.61	726,337,382.89	19,676,503.97
福泉高速公路 福州路政大队 综合楼	170 万元	自筹	67,000.00			
福泉高速公路 SDH 改造升 级工程	206.24 万元	自筹	1,873,017.00		10,600.00	
泉厦高速公路 扩建工程	65.95 亿元	自筹/贷 款/募股	2,651,963,859.83	174,817,385.88	754,373,923.07	27,200,735.83
罗宁高速公路 宁德互通扩建 工程	8925 万元	自筹	37,216,383.29		11,307,825.13	
罗宁高速公路 飞鸾所房建扩 建工程	195 万元	自筹	1,116,619.00		74,616.00	
罗宁高速公路 A K 1 6 6 改 造工程	1368 万元	自筹	10,571,366.60			
罗宁高速公路 罗源服务区建 设工程	7662 万元	自筹	266,426.00		32,120.00	
罗宁高速公路 飞鸾岭隧道 B 洞通风、照明 系统改造工程	380 万元	自筹	2,044,491.00			
罗宁高速公路 AK2005+595- AK2016+985 爬坡车道加宽 及改造	6400 万元	自筹			253,280.00	
罗宁高速公路 水古所房建工 程	222 万元	自筹			4,500.00	
合计			4,374,767,921.21	179,902,134.49	1,492,394,247.09	46,877,239.80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本期减少额		期末金额		工程进度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金额	其中：本期 转固定资 产	金额	其中： 利息资本化		
福泉高速公路 扩建工程			2,395,986,141.38	24,761,252.58	26.50%	26.50%
福泉高速公路 福州路政大队 综合楼			67,000.00		3.94%	3.94%
福泉高速公路 SDH 改造升级 工程			1,883,617.00		91.33%	91.33%
泉厦高速公路 扩建工程			3,406,337,782.90	202,018,121.71	51.65%	51.65%
罗宁高速公路 宁德互通扩建 工程			48,524,208.42		54.37%	54.37%
罗宁高速公路 飞鸾所房建扩 建工程			1,191,235.00		61.09%	61.09%
罗宁高速公路 A K 1 6 6 改 造工程			10,571,366.60		77.28%	77.28%
罗宁高速公路 罗源服务区建 设工程			298,546.00		0.39%	0.39%
罗宁高速公路 飞鸾岭隧道 B 洞通风、照明 系统改造工程			2,044,491.00		53.80%	53.80%
罗宁高速公路 AK2005+595- AK2016+985 爬坡车道加宽 及改造			253,280.00		0.40%	0.40%
罗宁高速公路 水古所房建工 程			4,500.00		0.20%	0.20%
合计			5,867,162,168.30	226,779,374.29		

(十)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注
固定资产清理	62,944,921.03		
合计	62,944,921.03		

注：根据泉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建设方案，需拆除部分公路安全设施及机电系统资产，本期拟将其中不再具有使用价值的固定资产予以报废清理，其中部分交通安全设施原值 85,328,136.00 元，净值 61,543,407.49 元；部分机电系统原值 62,688,700.00 元，净值 2,895,039.54 元。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1,777,275.00			1,777,275.00
监控通信系统软件	1,777,275.00			1,777,275.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1,351,449.00	111,078.00		1,462,527.00
监控通信系统软件	1,351,449.00	111,078.00		1,462,527.00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25,826.00			314,748.00
监控通信系统软件	425,826.00			314,748.00

注：本期无形资产摊销额为 111,078.00 元。

(2) 期末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十二) 商誉

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收购福泉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62,015,533.59	—	—	62,015,533.59	—
合计	62,015,533.59	—	—	62,015,533.59	

注：本公司对福泉公司未来五年的净现金流量进行预测并折现处理，计算本公司所享有份额的净现金流量，并与本公司持有福泉公司股权投资成本进行比较测试。经本公司测试，本公司由于收购福泉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所形成的商誉未发生减值。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0,255.01	77,563.74	293,751.03	73,437.75
合计	310,255.01	77,563.74	293,751.03	73,437.75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路产折旧差异	259,384,417.32	64,846,104.33	248,941,746.37	62,235,436.62
合计	259,384,417.32	64,846,104.33	248,941,746.37	62,235,436.62

(十四)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93,751.03	16,503.98			310,255.01
合计	293,751.03	16,503.98			310,255.01

(十五)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注
信用借款	3,167,000,000.00	2,095,000,000.00	期末无逾期借款
合计	3,167,000,000.00	2,095,000,000.00	

注：短期借款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51.17%，主要是福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银行借款增加。

(十六) 应付账款

(1)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的应付账款。

(2)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本附注六之（三）。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011,513.01	24,767,327.12	26,987,415.87	20,791,424.26
职工福利费		2,019,589.38	2,019,589.38	
社会保险费	335.00	5,489,535.48	5,509,930.20	-20,059.72
住房公积金		3,525,700.20	3,525,700.2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59,316.16	1,190,480.98	943,152.35	1,306,644.79
非货币性福利		26,568.00	26,568.00	
补充医疗保险费	7,815,597.53	552,510.39	477,478.92	7,890,629.00
合计	31,886,761.70	37,571,711.55	39,489,834.92	29,968,638.33

注：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2) 非货币性福利明细

非货币性福利形式	金额	计算依据	备注
为职工支付的租金	26,568.00	合同价	房租

(十八)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营业税	4,336,067.92	5,040,865.47
企业所得税	124,449,785.63	138,480,497.41
城市建设维护税	303,524.84	352,860.66
个人所得税	8,538,507.04	598,683.92
教育费附加	173,442.75	201,634.67
印花税		1,138,609.10
合计	137,801,328.18	145,813,151.23

(十九)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备注
应付股利	32,474,184.80	系应付未付 2009 年度现金分红
合计	32,474,184.80	

(二十)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3,038,787.62	3,501,432.8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394,006.00	2,877,058.78
合计	8,432,793.62	6,378,491.61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1)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本附注六之 (三)。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福建省高速公路资金结算管理委员会	6,127,975.00	待上解通行费收入
养护公司	6,336,302.15	工程质保金
福州川达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1,721,442.00	工程质保金
宁德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684,857.40	工程质保金
福建省三顺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483,023.80	工程质保金
合计	15,353,600.35	

注：福州川达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达公司。福建省三顺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顺公司，宁德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养护公司。

(二十二)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8,954,500.00	75,395,486.43
合计	58,954,500.00	75,395,486.43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包括：（1）向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借入美元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美元借款本金 5,000,000.00 美元，期末折合人民币 33,954,500.00 元；（2）向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借入 8 亿元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借款本金人民币 2,500.00 万元。

（二十三）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质押借款	1,100,200,000.00	1,100,200,000.00
信用借款	474,302,761.91	476,486,459.15
合计	1,574,502,761.91	1,576,686,459.15

（2）长期借款的明细情况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注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	美元 17,500,000.00	118,840,750.00	美元 20,000,000.00	136,564,000.00	信用借款
兴业银行福州华林支行	美元 24,167,122.46	164,116,511.91	美元 24,167,122.46	165,017,945.58	信用借款
交通银行厦门分行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信用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质押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质押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100,000.00		100,000.00	质押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		100,000.00		100,000.00	信用借款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100,000.00		100,000.00	质押借款
兴业银行总行营业部		100,000.00		100,000.00	信用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		100,000.00		1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美元 41,667,122.46	1,633,457,261.91		1,652,081,945.5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美元 5,000,000.00	33,954,500.00	美元 11,041,780.62	75,395,486.43	
		25,000,000.00			
长期借款净额		1,574,502,761.91		1,576,686,459.15	

注 1：本公司于 2002 年 9 月 24 日向国内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兴业银行福州华林支行）借入 44,167,122.46 美元，年利率为美元 6 个月 LIBOR+0.9%，每 6 个月浮动一次。根据

2010 年 3 月 23 日国际金融市场银行间拆借利率 6 个月期的 LIBOR 美元借款年利率为 0.4353%，因此，向国内商业银行所借入的美元借款近期年利率为 1.3353%。

2007 年 3 月，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同意贷款展期 36 个月，展期后借款从 2010 年 3 月至 2013 年 9 月分 8 期归还。2007 年 3 月，兴业银行福州华林支行同意贷款展期 36 个月；2010 年 3 月，在贷款展期到期日，兴业银行华林支行同意变更还款计划，由原 2010 年 3 月至 2013 年 9 月分 8 期还本变更为 2013 年 9 月一次还本。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归还美元借款中有 5,000,000.00 美元将在一年内到期。

注 2：2008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厦门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1.50 亿元，期限自 2008 年 7 月 31 日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借款利率以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时限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 确定。

2008 年 9 月 26 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厦门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1 亿元，期限自 2008 年 9 月 26 日至 2013 年 9 月 26 日，借款利率以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时限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 确定。

注 3、本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7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省高速公路公司和罗宁公司签定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变更协议（合同号 3500524192008020233），将原以省高速公路公司名义借款 8 亿元人民币用于罗宁高速公路工程项目的专项借款变更为以本公司名义借款，原借款合同项下借款人的权利和义务由本公司承继和履行；同时借款相应的应收账款质押也变更为罗宁公司和本公司享有的罗宁高速公路通行费收费权，还款计划从 2011 年 1 月 4 日至 2028 年 1 月 3 日，分 32 期还款，每期还款 2,500 万元，借款利率以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时限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 确定。因此，罗宁公司应付省高速公路公司的款项 8 亿元变更为本公司的长期借款。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该笔长期借款中有 25,000,000.00 将在一年内到期。

注 4：2008 年 2 月 27 日，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15 亿元，期限为 2008 年 7 月 4 日至 2023 年 7 月 3 日，借款利率以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时限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 确定，2008 年 7 月 4 日首笔提款 10 万元；200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6 亿元，期限为 2008 年 7 月 2 日至 2023 年 7 月 1 日，借款利率以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时限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 确定，2008 年 7 月 2 日首笔提款 2 亿元、2009 年 1 月 12 日第二笔提款 1 亿元。上述借款以泉厦高速公路（按建成后八车道）44% 的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

注 5：2009 年 4 月 16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5 亿元，期限为 2009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4 日，借款利率以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时限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 确定，2009 年 12 月 14 日首笔提款 10 万元。

注 6：2009 年 6 月 18 日，福泉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18 亿元，期限为 2009 年 6 月 22 日至 2024 年 6 月 22 日，借款利率以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时限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 确定，2009 年 6 月 22 日首笔提款 10 万元。该借款以

福泉高速公路（按建成后八车道）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

注 7：2009 年 7 月 28 日，福泉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18 亿元，期限为 2009 年 7 月 28 日至 2022 年 7 月 28 日，借款利率以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时期限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 确定，每 12 个月浮动一次，2009 年 7 月 28 日首笔提款 10 万元。

注 8：2009 年 6 月 1 日，福泉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14 亿元，期限为 2009 年 6 月 23 日至 2022 年 6 月 23 日，借款利率以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时期限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 确定，每 12 个月浮动一次，2009 年 6 月 23 日首笔提款 10 万元。

（二十四） 股本

（1）本期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账面余额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936,434,982	51.18%			468,217,491			1,404,652,473	51.18%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 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936,434,982	51.18%			468,217,491			1,404,652,473	51.1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893,165,018	48.82%			446,582,509			1,339,747,527	48.82%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93,165,018	48.82%			446,582,509			1,339,747,527	48.82%
股份总数	1,829,600,000	100.00%			914,800,000			2,744,400,000	100.00%

注 1：2010 年 6 月 17 日，本公司根据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总股本增至 274,440 万股，工商变更登记正在

办理中。

注 2：本公司本期增资 914,800,000.00 元业经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 020077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十五） 资本公积

本期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股本溢价	2,634,424,513.58		914,800,000.00	1,719,624,513.58
接受捐赠非现金资产准备	2,323.56			2,323.56
拨款转入	30,485.00			30,485.00
其他资本公积	30,423.36			30,423.36
合计	2,634,487,745.50		914,800,000.00	1,719,687,745.50

注：资本公积本期减少原因详见附注（二十四）之注 1。

（二十六） 盈余公积

本期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93,537,982.14			493,537,982.14
任意盈余公积	92,111,505.46			92,111,505.46
合计	585,649,487.60			585,649,487.60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514,779,820.24	1,099,511,780.8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514,779,820.24	1,099,511,780.8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1,309,828.56	660,309,562.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101,522.6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2,960,000.00	221,94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03,129,648.80	1,514,779,820.24

（二十八）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967,220,983.53	999,260,164.09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964,107,882.03	996,196,992.59
其他业务收入	3,113,101.50	3,063,171.50

营业成本	183,052,393.17	179,399,302.52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79,370,788.22	176,412,033.25
其他业务成本	3,681,604.95	2,987,269.27

(2) 营业收入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泉厦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338,530,477.68	320,490,088.08
福泉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531,976,231.76	589,796,917.42
罗宁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93,601,172.59	85,909,987.09
清障业务收入	2,894,845.50	2,483,057.50
房屋租赁收入	120,216.00	111,312.00
广告牌管理收入	98,040.00	468,802.00
合 计	967,220,983.53	999,260,164.09

(3) 营业成本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征收业务成本	32,101,685.71	35,829,331.70
养护业务成本	20,360,530.37	19,905,520.08
监控业务成本	8,113,945.35	10,231,775.67
路产折旧	111,340,736.30	102,449,582.46
路政支出	6,505,909.51	7,218,775.25
ETC 业务成本	947,980.98	777,048.09
清障业务支出	3,435,675.50	2,947,057.83
房屋租赁	245,929.45	40,211.44
合 计	183,052,393.17	179,399,302.52

(二十九)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 种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28,934,149.25	29,914,915.49	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按 3%计缴，其他营业收入按 5%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390.47	2,094,044.16	按应交营业税的 7%计缴
教育费附加	1,157,365.91	1,196,596.66	应交营业税的 4%计缴
合计	32,116,905.63	33,205,556.31	

(三十)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97,815.7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267,978.13	-25,428,917.86
合 计	-27,267,978.13	-15,731,102.16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养护公司		9,697,815.70	养护公司本期未分配利润
合计		9,697,815.7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浦南公司	-27,267,978.13	-25,428,917.86	
合计	-27,267,978.13	-25,428,917.86	

(4)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三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6,503.98	107,437.89
合计	16,503.98	107,437.89

(三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4,754.17	181,389.64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4,754.17	181,389.64
路政赔偿净收入	1,602,391.00	1,474,076.06
IC 卡赔偿收入	37,875.00	40,225.00
其他		1,855.00
合计	1,745,020.17	1,697,545.70

(三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3,170.35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170.35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捐赠支出	40,000.00	6,300.00
违约金、赔偿金	20,971.90	
其他	13,121.21	120,478.58
合计	74,093.11	149,948.93

(三十四)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收益)的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67,140,104.27	173,637,095.27
递延所得税调整	2,606,541.72	1,845,028.36
合计	169,746,645.99	175,482,123.63

(三十五) 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begin{aligned}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
 &= P_0 \div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 371,309,828.56 \div (1,829,600,000.00 + 914,800,000.00) \\
 &= 0.1353
 \end{aligned}$$

(2) 基本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begin{aligned}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
 &= P_0 \div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 370,187,097.80 \div (1,829,600,000.00 + 914,800,000.00) \\
 &= 0.1349
 \end{aligned}$$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本公司 2010 年 6 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数 914,800,000.00 股。

(3)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性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三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主要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路产赔偿收入	46,633.85	1,474,076.06
保证金收入	2,130,000.00	10,359,760.00
利息收入	740,454.26	1,097,310.05
合计	2,917,088.11	12,931,146.11

(2) 支付的其他主要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保证金归还	1,400,000.00	3,132,990.12
路产修复支出	994,197.71	1,671,987.00
待上解通行费收入净额	6,525,496.47	339,824.00
合计	8,919,694.18	5,144,801.12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2,100.00 元系支付公开增发股票的发行费用等。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2,960,792.83	503,742,048.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503.98	107,437.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9,558,975.21	122,653,511.06
无形资产摊销	111,078.00	111,598.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754.17	-158,219.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276,703.15	68,427,771.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267,978.13	15,731,102.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25.99	-26,859.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10,667.71	1,871,887.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8,012.77	-406,981.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062,025.97	-34,837,112.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300,295.41	-58,718,898.1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559,510.24	618,497,286.3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8,909,981.78	260,074,778.8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3,974,968.56	148,776,990.1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5,064,986.78	111,297,788.7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一、现金	148,909,981.78	260,074,778.89
其中：库存现金	69,335.80	80,180.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8,840,645.98	259,994,598.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909,981.78	260,074,778.89
四、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组织机构代码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省高速公路公司	国有企业	福州	唐建辉	投资建设高速公路等	100,000 万元	158165606	36.16%	36.16%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一）。

3.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之（六）“对联营企业投资”。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养护公司	联营企业、 与本公司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70510058-9
三顺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66928684-8
川达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76618090-6
福建省福泉高速公路经营服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74380885-2
宁德养护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75936179-2

注：福建省福泉高速公路经营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泉经营服务公司。

(二) 关联方交易

1. 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三顺公司	泉厦高速公路日常养护支出	3,707,538.00	3,245,691.00	招标定价
三顺公司	泉厦高速公路专项养护支出		1,605,299.00	招标定价
川达公司	福泉高速公路日常养护支出	5,703,654.00	4,643,626.00	招标定价
川达公司	福泉高速公路专项工程支出	5,972,288.00	8,387,221.00	招标定价
福泉经营服务公司	福泉高速公路综合服务费	1,000,000.00	1,000,000.00	
福泉经营服务公司	福泉公司交通接送服务	115,000.00	150,000.00	
宁德养护公司	罗宁高速公路日常养护支出	2,018,298.00		招标定价
宁德养护公司	罗宁高速公路路产修复支出	789,325.00		招标定价

注 1: 2007 年 8 月 3 日, 本公司通过社会招标方式对泉厦高速公路 2007 年至 2010 年的日常养护工程项目进行招投标, 最终由养护公司中标。本期养护公司授权其全资子公司三顺公司负责实施泉厦高速公路日常养护工作。本公司本期与三顺公司实际结算的日常养护支出为 3,707,538.00 元。

注 2: 2009 年 6 月 23 日, 福泉公司通过社会招标方式对福泉高速公路 2009 年至 2011 年的日常养护及路产修复工程项目进行招投标, 最终由川达公司中标。根据福泉公司与川达公司签订的《福泉高速公路二 0 一 0 年日常养护承包合同》, 福泉公司按照 2009 年日常养护招标文件第 1.5 款约定, 将福泉高速公路 2010 年日常养护维修工程发包给川达公司, 日常养护维修合同暂定价为 14,636,410.00 元, 本期实际结算的日常养护支出为 5,703,654.00 元。根据《福泉高速公路 2010 年护栏等路产修复工程承包合同》及《2010 年福泉高速公路路面应急抢修工程施工合同》(上述合同为单价包干) 等专项工程合同, 福泉公司将护栏等路产修复及路面应急抢修等工程发包给川达公司, 本期实际结算为 5,972,288.00 元。

注 3: 根据福泉公司与福泉经营服务公司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 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福泉公司每年需支付给福泉经营服务公司综合服务费 200 万元, 本期实际支付 100 万元。

注 4: 2009 年 6 月 2 日, 罗宁公司通过社会招标方式对罗宁高速公路 2009 年至 2011 年的日常养护及路产修复工程项目进行招投标, 最终由宁德养护公司中标。根据罗宁公司与宁德养护公司签订的《2010 年日常养护工程补充协议书》, 罗宁公司将罗宁高速公路 2010 年度的日常养护及路产修复发包给宁德养护公司, 合同中作业内容分为年度考核包干类项目 (A 类) 和按实计价类项目 (B 类、C 类), 合同价款均为单价包干, 本期实际结算日常养护金额为 2,018,298.00 元、路产修复金额为 789,325.00 元。

2. 工程建设

2009 年 9 月 27 日，罗宁公司通过社会招标方式对罗宁高速公路 AK166 路段改建工程项目进行招投标，最终由养护公司中标。根据罗宁公司与养护公司签订的《合同协议书》，养护公司承担该工程的建设管理任务。AK166 路段改建工程项目路线全长 3.23 公里，投资估算总金额 1,368.00 万元，工程于 2009 年 10 月开工。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已支付工程款 10,571,366.60 元。

3. 其他关联交易

行业管理费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行业管理费	省高速公路公司	9,641,078.00	9,961,970.00	按政府文件执行

注：本公司、罗宁公司及福泉公司行业管理费系省高速公路公司按福建省财政厅闽财建[2008]179 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有关管理经费问题的批复》向本公司及罗宁公司、福泉公司收取的。

4. 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2003 年，浦城至南平高速公路（以下简称浦南高速）项目立项获国家发改委发改交运[2003]1096 号文批准。根据交通部交公路发[2004]776 号文《关于福建省浦城（闽浙界）至南平公路初步设计的批复》，浦南高速全长约 245 公里，项目总工期（自开工之日起）4 年，初步设计总概算 98 亿元。

2004 年 5 月 30 日，本公司与省高速公路公司、福建省南平市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平高速公司）签署了《组建南平浦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合同》，合同约定三方共同出资组建浦南公司，负责浦南高速 245 公里的建设、经营和管理。

浦南公司投资总额暂定为 900,700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315,700 万元，银行贷款 585,000 万元。项目资本金暂定由省高速公路公司出资 129,700 万元，占 41.08%；本公司出资 94,000 万元，占 29.78%；南平高速公司出资 92,000 万元，占 29.14%。三方股东将根据项目投资计划和工程进度分期投入项目资本金，最终公司股权比例按工程竣工决算时各方实际出资额再行确定。

2004 年 10 月 10 日，本公司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组建南平浦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由本公司与省高速公路公司、南平高速公司三方共同组建浦南公司。

根据浦南公司 2006 年 5 月 12 日第三次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修改〈组建南平浦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议案》，省高速公路公司对浦南公司的出资比例从原来的 41.08%调整为 57.55%，南平高速公司的出资比例从原来的 29.14%调整为 12.67%，本公司的出资比例不变。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闽政办函[2004]80 号文《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浦南高速公路收费权经营年限的函》，浦南高速作为经营性收费公路项目进行建设和经营，收费经营期限为 25 年，自全路段通车之日起计算。

浦南高速于 2005 年 12 月动工兴建，于 2008 年 12 月 24 日正式通车转入运营。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已投资浦南公司 94,000.00 万元。

（三）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省高速公路公司	应收账款	72,250.00	0.03%	92,175.00	0.05%
养护公司	应付账款	1,415,259.00	6.60%	12,134,981.00	25.82%
川达公司	应付账款	7,914,431.00	36.92%	4,355,201.00	9.27%
三顺公司	应付账款	3,707,538.00	17.29%	16,053,795.82	34.16%
省高速公路公司	应付账款			64,125.00	0.14%
宁德养护公司	应付账款	1,606,010.00	7.49%	1,348,973.01	2.87%
宁德养护公司	预付账款	1,000,000.00	0.14%		
养护公司	其他应付款	6,936,302.15	23.69%	6,375,820.15	17.00%
省高速公路公司	其他应付款	16,825.00	0.06%	9,250.00	0.02%
三顺公司	其他应付款	483,023.80	1.65%	483,023.80	1.29%
川达公司	其他应付款	2,321,442.00	7.93%	3,632,467.30	9.69%
宁德养护公司	其他应付款	784,857.40	2.68%	86,200.00	0.23%

(四) 关联应收项目的坏账准备余额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省高速公路公司	应收账款	3,608.75	6,550.00

七、 或有事项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 重大承诺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1. 罗宁高速公路收费权质押

本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7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及省高速公路公司签定借款合同变更协议，将省高速公路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签订的用于罗宁高速公路项目贷款人民币 8 亿元转移给本公司承继，其借款期限为 2008 年 1 月 4 日至 2028 年 1 月 3 日。该项目贷款以罗宁高速公路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

2. 泉厦高速公路收费权质押

2008 年 2 月 27 日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15 亿元，期限为 2008 年 7 月 4 日至 2023 年 7 月 3 日，7 月 4 日首笔提款 10 万元；200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6 亿元，期限为 2008 年 7 月 2 日至 2023 年 7 月 1 日，2008 年 7 月 2 日首笔提款 2 亿元、2009 年 1 月 12 日第二笔提款 1 亿元。上述借款以泉厦高速公路（按建成后八车道）44%的收费权提供质押担保。

3. 福泉高速公路收费权质押

2009 年 6 月 18 日福泉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签订了人民币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18 亿元，期限为 2009 年 6 月 22 日至 2024 年 6 月 21 日，2009 年 6 月 22 日首笔提款 10 万元。该借款以福泉高速公路（按建成后八车道）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按贷款比例提供质押担保。

2009 年 8 月 20 日福泉公司与工商银行福州南门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12 亿元，期限为 2009 年 8 月 20 日至 2028 年 11 月 19 日，该合同项下借款本金采用分期偿还的方式，自福泉高速公路扩建工程竣工决算的次年起每半年还款一次，每次还款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具体偿还计划在每次发放贷款时协商确定；该合同项下担保方式采用建设期信用，运营期（竣工决算后）以福泉高速公路收费权按贷款比例质押。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福泉公司尚未提款。

（二）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1. 泉厦高速公路土地使用权租赁

根据本公司与福建省国土资源厅签订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书》及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2000]252 号文《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收回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划拨土地使用权的通知》，本公司自 1999 年 7 月 1 日起向福建省国土资源厅租用泉厦高速公路占地土地使用权，租期 30 年，每年租金为 599 万元。

2. 福泉高速公路土地使用权租赁

根据福建省国土资源厅闽国土资函[2002]317 号文《福建省国土资源厅关于福建省福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福泉高速公路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和批准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的函》，福泉公司向福泉经营服务公司租赁福泉高速公路土地使用权 10,832,466.29 平方米，从 2001 年 10 月 31 日起至 2031 年 10 月 30 日共计 30 年，土地使用权租赁费每年 1,360 万元。该项土地使用权租赁费由福泉公司直接支付给福建省财政厅。

3. 罗宁高速公路土地使用权租赁

根据本公司与福建省国土资源厅签订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书》，本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向福建省国土资源厅租用罗宁高速公路占地土地使用权，租期 20.25 年，每年租金为 340.69 万元，土地租金直接由罗宁公司支付给福建省财政厅。

4. 综合服务协议

根据福泉公司与福泉经营服务公司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福泉公司每年需支付给福泉经营服务公司综合服务费 200 万元，本期实际支付 100 万元。

(三)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 其他重要事项

(一) 福泉厦高速公路扩建

2007 年 7 月 17 日, 本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福州至厦门高速公路扩建工程的议案》。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福州至泉州公路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交公路发〔2009〕134 号), 福泉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路线全长 143.4 公里, 投资估算总金额 90.43 亿元, 工程于 2007 年底开工, 预计 2011 年建成通车; 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泉州至厦门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交公路发〔2008〕464 号), 泉厦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路线全长 81.88 公里, 投资概算总金额 65.95 亿元, 工程于 2007 年底开工, 预计 2010 年第三季度主体建成通车。

2008 年 5 月 8 日, 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文〔2008〕168 号文《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福泉、泉厦高速公路扩建项目经营年限的批复》, 同意本公司福厦、泉厦高速公路扩建项目作为经营性收费公路项目进行建设和经营, 扩建后收费年限 25 年, 分别自福泉、泉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全路段建成通车之日起计算。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福泉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实际已完成投资 239,598.61 万元, 占预算总投资额比例为 26.50%; 泉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实际已完成投资 340,633.78 万元, 占预算总投资额比例为 51.65%。

(二) 宁德互通扩建工程

根据本公司 2008 年 12 月 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沈海高速公路宁德互通扩建工程的议案》。宁德互通立交扩建项目含匝道 1.365 公里 (其中桥梁长度 448 米) 及收费站房建工程 (建筑面积 1260 平方米), 根据福建省发改委闽发改交能〔2008〕891 号《关于沈海高速公路宁德互通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宁德互通立交扩建项目估算总造价为 8,925 万元, 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罗宁公司出资建设。宁德互通立交扩建项目于 2008 年底开工, 预计 2010 年 11 月交工, 在扩建期间原有匝道保持畅通。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宁德互通立交扩建工程实际已完成投资 4,852.42 万元, 占预算总投资额比例为 54.37%。

(三) 浦南高速股权收购

2006 年 7 月 12 日, 本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 其中本公司控股股东省高速公司承诺, 在浦南高速公路通车时将所持有的浦南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给本公司, 支持本公司控股浦南公司。2008 年 12 月 24 日, 浦南公司经营的浦南高速建成通车。2008 年 12 月 22 日,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南平浦南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收购工作的议案》,

本公司已于 2009 年着手进行收购浦南公司部分股权的前期准备工作，将在具体收购方案确定后，再行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表决。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浦南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1,001,557.88 万元，净资产为 284,179.68 万元（未经审计），本公司持有浦南公司 29.78% 的股权。

（四）募集资金及其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666 号）核准，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 日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35,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6.43 元。根据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出具的“天健光华验（2009）GF 字第 020031 号”验资报告，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50,5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人民币 42,759,5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余款人民币 2,207,740,500.00 元，已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8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余款扣除发行推介费用、信息披露费用、律师费用、审验费用、登记托管费用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2,201,302,709.24 元。2009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 182,960 万股。

截至 2010 年 3 月 1 日，公司已将本次增发的全部募集资金 220,130.27 万元已全部投入泉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其中本报告期投入 31,392.37 万元，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 日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50,145,173.68	96.66%			50,145,173.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733,089.29	3.34%	86,654.46	5.00%	1,646,434.83
合计	51,878,262.97	100.00%	86,654.46	5.00%	51,791,608.51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59,891,444.66	95.25%			59,891,444.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985,956.67	4.75%	149,297.83	5.00%	2,836,658.84
合计	62,877,401.33	100.00%	149,297.83	0.24%	62,728,103.5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1,878,262.97	100.00%	86,654.46	51,791,608.51
合计	51,878,262.97	100.00%	86,654.46	51,791,608.51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62,877,401.33	100.00%	149,297.83	62,728,103.50
合计	62,877,401.33	100.00%	149,297.83	62,728,103.50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期末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福建省高速公路资金结算管理委员会	50,145,173.68	—	—	按照通行费收费结算分配办法规定, 通行费收入由省高速公路资金结算管理委员会统一结算、分配
合计	50,145,173.68	—	—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省高速公路公司	37,075.00	1,853.75	16,600.00	830.00
合计	37,075.00	1,853.75	16,600.00	830.00

(5) 期末应收账款主要余额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福建省高速公路资金结算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50,145,173.68	一年以内	96.66%
福建省高速公路路政管理总队	非关联方	1,696,014.29	一年以内	3.27%
合计		51,841,187.97		99.93%

(6)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的情况。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402,574.04	100.00%			1,402,574.04
合计	1,402,574.04	100.00%			1,402,574.04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050,050.88	100.00%			1,050,050.88
合计	1,050,050.88	100.00%			1,050,050.88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393,174.04	99.33%		1,393,174.04
1—2 年 (含)	4,000.00	0.28%		4,000.00
5 年以上	5,400.00	0.39%		5,400.00
合计	1,402,574.04	100.00%		1,402,574.04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967,650.88	92.16%		967,650.88
1—2 年 (含)	77,000.00	7.33%		77,000.00
5 年以上	5,400.00	0.51%		5,400.00
合计	1,050,050.88	100.00%		1,050,050.88

(3)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

联方欠款情况。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主要余额列示如下：

款项内容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泉厦高速公路扩建工程代垫款	526,362.04	一年以内	37.53%
车道备用金及内部职工借款	840,812.00	一年以内	59.95%
合 计	1,367,174.04		97.48%

(三)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罗宁高速公路项目贷款	625,000,000.00	625,000,000.00
合 计	625,000,000.00	625,000,000.00

注：本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7 日与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及省高速公路公司签定借款合同变更协议，将省高速公路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签订的用于罗宁高速公路项目贷款人民币 8 亿元转移给本公司承继，其借款期限为 2008 年 1 月 4 日至 2028 年 1 月 3 日。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罗宁公司已归还 1.75 亿元，长期应收款余额为 6.25 亿元。

(四)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额 (减少以“-” 号填列)	期末账面余额
福泉公司	成本法	1,683,189,603.85	1,366,845,137.44		1,366,845,137.44
养护公司	成本法	14,220,000.00	14,220,000.00		14,220,000.00
罗宁公司	成本法	526,429,264.52	526,429,264.52		526,429,264.52
浦南公司	权益法	940,000,000.00	871,922,768.58	-27,267,978.13	844,654,790.45
合计		3,163,838,868.37	2,779,417,170.54	-27,267,978.13	2,752,149,192.41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 准备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福泉公司	63.06%	63.06%			
养护公司	14.22%	14.22%			
罗宁公司	100.00%	100.00%			
浦南公司	29.78%	29.78%			
合计					

(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340,060,207.18	321,563,011.58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38,530,477.68	320,490,088.08
其他业务收入	1,529,729.50	1,072,923.5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成本	60,756,036.44	56,978,439.25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59,376,490.94	55,757,281.82
其他业务成本	1,379,545.50	1,221,157.43

(2) 营业收入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泉厦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338,530,477.68	320,490,088.08
清障业务收入	1,409,513.50	961,611.50
房屋租赁收入	120,216.00	111,312.00
合 计	340,060,207.18	321,563,011.58

(3) 营业成本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征收业务成本	11,476,447.33	13,187,781.52
养护业务成本	5,301,972.13	5,031,355.99
监控业务成本	1,549,231.69	1,519,358.93
路产折旧	38,953,778.27	33,412,894.55
路政支出	1,618,076.49	2,209,682.34
ETC 业务成本	476,985.03	396,208.49
清障业务支出	1,133,616.05	1,180,945.99
房屋租赁	245,929.45	40,211.44
合 计	60,756,036.44	56,978,439.25

(六)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97,815.7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267,978.13	-25,428,917.86
合 计	-27,267,978.13	-15,731,102.16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养护公司		9,697,815.70	养护公司本期未分配利润
合 计		9,697,815.7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浦南公司	-27,267,978.13	-25,428,917.86	
合 计	-27,267,978.13	-25,428,917.86	

(4)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62,643.37	25,008.45
合计	-62,643.37	25,008.45

(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8,783,753.14	129,428,375.3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2,643.37	25,008.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116,136.08	37,521,699.1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583.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691,610.65	48,646,395.8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267,978.13	15,731,102.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660.84	-6,252.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80,777.50	915,001.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485.00	-40,871.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00,744.37	-17,584,896.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793,850.46	-33,176,928.9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012,096.88	181,310,051.0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310,487.09	91,506,672.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7,194,390.65	43,037,777.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883,903.56	48,468,895.20

十二、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备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4,754.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1,566,172.8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1,670,927.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7,731.7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253,195.29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0,464.5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122,730.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370,187,097.8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本期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3%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1%	0.13	0.13

报告期利润	上期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2%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0%	0.26	0.26

十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8月23日决议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8月23日